傳遞方式：紙本寄送

107008

外交部　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凱達格蘭大道二號
承辦人：余東翰
電話：02-2348-2215
電子信箱：thyu@mofa.gov.tw

433
台中市沙鹿區福田南街20號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測繪業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外民參字第107010052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有關貴公會訂於本(107)年3月19日至23日在臺舉辦「第66次東南亞測繪協會理事會暨區域科技研討會」，申請本部經費補助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復貴公會本年1月11日華測商(會)字第107002號函。

二、本案同意補助貴公會場地租用及場地佈置費共新臺幣10萬元；請於活動結束後一個月內，依「外交部補助民間團體經費核結應檢附文件說明」(請至本部NGO雙語網站下載：www.taiwanngo.tw/files/90-1000-9.php)備妥一應文件及單據函送本部核銷撥款；倘未依期限內辦理核銷，復未申請展延，將逕予註銷本補助款。

三、本部「NGO雙語網站」已建置線上申請補助系統，線上申請者將從速處理(網址為http://www.taiwanngo.tw/files/90-1000-9.php?Lang=zh-tw)，相關訊息可至該網站之「NGO補助申請專區」查詢，歡迎多加利用。

感謝支持。高

擬辦：

呈閱後上網公告 1/31 張惠瑩

四、貴公會可適時向外籍友人宣介我國國情，本部網站備有「中華民國一瞥」(The Republic of China (Taiwan) at a Glance)英、法、德、日、西、葡、俄、阿、泰、越、印尼及馬來文等12種語文版本，請至本部網站點選「國際傳播」項下之「外文刊物」下載參用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測繪業商業同業公會
副本：

部長 李大維 公出
政務次長 吳志中 代行

公文騎縫章